



我為什麼信上帝

吳恩溥著

目錄

自序

從來沒有人看見神

人造上帝還是上帝造人？

我為什麼信上帝

一位科學家信神的七個原因

先高曾祖父信道史

自序

時代急劇的轉變。思想 - 特別是宗教思想正受到空前未有的衝擊，青年人對於「宗教」問題，顯出十分徬徨、迷惘，不知孰是孰非，何去何從。就因此，有部份基督徒在信仰上迷失了道路。

本書是作者在一個「青年信仰問題座談會」上的講稿，一方面是根據「推理」和「經驗」來證明上帝確實的存在；另一方面，却是答覆許多困擾青年人思想的難題，讓他們能夠「撥雲霧而見天日」，清楚了解他們信仰的真正意義。

本書初版早已售罄，現應需要再版，希望能夠給予青年人適當的幫助。

附錄「一位科學家信神的七個原因」，言簡意賅，可以發人深思。「先高曾祖父信道史」，這是信仰的見證，一方面可以認識上帝是一位又真又活的上帝；另一方面也可以看見先賢是如何擇善固執，棄假歸正，足供我們學習。

吳恩溥一九七〇年六月

從來沒有人看見神

信仰的基石

「有神」是基督教信仰的基石，也是基督教最主要的內容。

基督徒信仰最主要即信耶穌與事奉神。其實信耶穌是為我們開闢一條又新又活的道路，叫我們能以進到神面前去事奉神，因此事奉神可說是基督徒信仰最主要的目標。聖經開宗明義就說到「神」（創一1）。聖經主要說明一件事 - 神對世界和人類的計劃，如果沒有神，基督教就基本被推翻，無法存在。沒有神，基督徒不是騙子，自欺欺人；就是大傻瓜，幾千年來向着「本來無一物」的神，頂禮膜拜，犧牲殉道，朝夕尋求，豈非自尋煩惱，作繭自縛？

神在那裏呢？

神在那裏呢？到底有沒有神呢？

有神！

聖經裏面有一句叫神的子民極其難堪的話：「你的神在那裏呢？」（詩四十二3）

這是巴比倫人嘲笑以色列人的話。你們敬拜的神，在天上還是在地上，讓我們看看摸摸吧！直到今天這問題仍然嚴重地困擾我們。小學生說：「我不信神，因我看不着。」中學生說：「我不能相信我看不見的東西！」知識份子說：「除非用科學方法證明，否則，我不能迷信神！」科學家羅蘭底 Lallande 說：「我用望遠鏡窺探了整個天空，並沒有找到神。」（他是天文學家）蘇聯的太空人說：「我在太空，沒有看見上帝。」連基督徒都動了心，雖然不像多馬「我非看見……我總不信」。但還是想，如果神讓我看見，不但我的信仰更有根據，還可以爭取、說服許多不信的朋友來呢！今天在我們中間，有沒有存着這樣的思想，盼望看得見神、可以解決信仰的問題的人呢？

可是聖經自己的話：「從來沒有人看見神。」（約一18）

主耶穌也親自說過：「你們從來沒有聽見祂的聲音，也沒有看見祂的形象。」（約五37）

使徒保羅也說：「神是住在人不能靠近的光裏，是未曾看見，也是不能看見的。」（提前六16）

「從來」，「不能」，叫我們怎麼信得來呢？我們怎能相信，接受那「不能看見」，「不可捉摸」的神呢？

客觀的實在，不能憑感覺去決定

這裏有二個問題，第一，肉眼不能看見的東西，能否存在？第二，肉眼不能看見的神，祂是否客觀的存在着？

第一，客觀的實在，不一定憑感覺去決定的，這主要是因為人類的感覺功能十分有限，它無法也不能決定一切。原來感覺是物質的運動刺激我們的感覺器官，所引起的意識狀態。感覺普通分為視、聽、嗅、味、觸五種。但人體器官對於任何刺激，須有一定限度，始能發生感覺。這一定的限度，稱為感覺域。感覺域以上或以

下，就不能有所反映。像我們的聽覺，只能聽到每秒鐘 20-40000 振動數的音波而已。此外，雖然空中有着極美妙的音樂仍無法聽到。

「看」也是如此，我們目力最易錯覺。黑夜見繁星點點，閃爍太空；月夜則銀光瀉地，疏星數點而已；等到白晝則萬里無雲，美麗的星兒早不知躲到那兒去。豈知事實並不如此，星星閃爍天空，不舍晝夜，無奈我們的目力有限，看不清楚而已。

又像我們看見日光是白色的，那知光線並不是白色，而是紅、橙、黃、綠、青、藍、紫七色的混合產物。

活動電影就是利用我們目力有限的弱點，所進行着的欺騙活動！

此刻我寫字，桌子是靜止的，玻璃也是靜止的。筆呢，紙呢，這些都是死東西，任由我揮毫塗寫。這是大家公認的事實。可是物理學家告訴我們，不管是桌子也好，紙張也好，你看它摸它，它是靜止着的，但它裏面究竟是活着的，不停止的運動着。原來構成物質的基本元素 - 原子，它裏面正以極大的速度運動着，一刻不停，不過我們感覺不出來而已。

我們的感覺功能是這樣有限，因此我們看見一事物，感覺以為「是」的，未必「是」，感覺以為「沒有」的，許多時候卻是「有」。我們不能單憑感覺來判斷一切，若想用感覺來決定問題，好容易造成錯誤，鑄成大錯！

兩個世界

神的存在，我們能否憑着感覺來看祂，摸祂呢？不能！絕對不能！因為「神是個靈」（約四 14），我們乃是物質的體。靈和物質，兩個世界，怎能摸得到呢？我無法摸住你的靈魂，你也無法摸住我的靈魂。俄羅斯人當人瀕危時，放一枝臘燭在他手裏，等他斷氣，立刻把燭吹滅，燭烟飄處，就指為靈魂所經之處，他們十分認真措理這事，我們卻認為這是無稽之談。因為靈魂並不是我們能夠用儀器測量出來的。對於神靈也正如此。我們無法看到聖靈，也無法看到神。說「用望遠鏡找不到神」的，不是無知，就是胡鬧。想用科學方法，把神放在試驗室內，用各樣科學儀器把祂來試驗分析，證明祂的有無，也同樣是不合辯證。人不能用望遠鏡找靈魂，怎能用望遠鏡找神呢？保羅說：神是「未曾看見」，而且也是「不能看見」的。

怎樣確知有神？

神的存在，我們既不能用感覺器官來感覺，也不能用科學工具來證明，怎能知有神呢？

確知有神可用二個方法，一個是經驗，一個是推理。我告訴你金雞納是苦的，你嘗一嘗，覺得真的是苦，這是經驗。你沒有嘗過愛情的滋味，朋友告訴你，愛情是甜的，等有一天，你從愛神的手，喝她杯中的美酒，你才恍然愛情的味道，愛情和糖究竟有什麼分別，這是經驗。經驗必須過來人才得着。憑着經驗，這些經驗就成為你主觀的知識。今後如果再有人告訴你，金雞納是甜的，你必不能相信。有人說愛情是苦的，你既嘗着了愛情的美味，一定不能同意，這就是經驗。

什麼是推理呢？晨起見道途積水，就知道昨宵有雨，這叫做「夜雨難瞞」。旅行沙漠的人，見有足跡，就知道這路有人走過。看見一本書，就知道有人寫作，有

人印刷裝訂，雖然眼未曾看見，仍確信不疑，事實也證明這「信」無誤，這是推理。

我們認識事物，有時是憑着經驗，有時是憑着推理；但單憑個人狹窄的經驗，容易發生錯誤，單憑推理也容易鑽牛角尖，走入偏差。比如你對於愛情的主觀經驗是甜的，因此就斷定愛情的味道是甜的，可是有一天你看見張先生因着愛情受打擊就瘋瘋癲癲起來，甚或想服毒自殺，你就不能不承認你經驗的領域太狹窄，原來愛情的味道有時是會變酸變苦的！比如你是一個窮小子，你想「錢能使萬事應心」，因此就推想到百萬富翁一定是滿有平安快樂的，等到有一天，你有點錢和人家投起資來，那時患得患失，坐臥不安，你就會恍然於財主難做，也明白爲什麼火柴大王要自殺。因此我們要認識事物，不但要憑經驗，也要加上推理，推理不夠，還要加上經驗，纔能夠了解事物的真相。

我們確知神，一方面是藉着經驗明白，一方是藉着推理了解。

我經驗了神！

我們所信仰的神，並不是縹渺莫測，高不可及。祂是「超乎眾人之上，貫乎眾人之中，也住在眾人之內」（弗四6）。因爲是住在眾人之內，因此我們能夠從生活中體驗了祂。祂保抱，祂慈撫，祂赦免，祂醫治，祂啓示，祂導引，數不清有多少次祂向我們靈中說話，也數不清有多少次祂垂聽我們的禱告，成就我們的心願，死裏復活，絕處逢生，祂在我們身上所行的神跡，真是恩深如海。從個人的見證，以至千萬聖徒的經歷，都證明了：我們所信仰的神，是又真又活的神，我們每一次數算祂的恩典，真要驚奇歡呼。

證據確鑿，無法推諉！

天文學這一學科越昌明，我們對宇宙的認識越加增，對於神的信仰也越堅固。有人担心科學昌明了，宗教的神秘外衣一脫下，只剩枯骨一把，定然要擺進博物館裏去當古董。豈知大謬不然，科學越進步，我們的認識越清楚，我們越覺悟到神的實在、權能與偉大。

我們在學校念地理課時，對於世界許多國家和地名，覺得很枯燥無味，不易記憶。我們覺得世界實在太大了，窮一生之力，也看不透，行不完，面對這個浩大無垠的世界，我們感覺自己真是「渺滄海之一粟」，太渺小了。

世界太大麼？天文學家告訴我們，若能把太陽挖空，這個如盤的太陽，可裝1,305,000個地球呢！

太陽其大無朋麼？這也不見得。太陽不過是億萬星球中的一個而已！據一九二〇年威爾遜山天文台的觀察報告，我們的星球體系以太陽系爲中心，所有星球約一百至二百七十億。宇宙有多少星球體系呢？據預測有一百萬萬個。名科學家 James Jeans 謂星球的數量，約等於一個雨天落在倫敦的雨點，這話是有其根據的。而這些星球平均每個約大於地球一百萬倍，宇宙之大，實足驚人！

有人做一比方，幫助我們想像宇宙的大。比方太陽是一個蘋果，放在南京，地球就像一粒粟，放在離太陽十二公尺距離的地方，最近的恆星，就要遠在新加坡了。從太陽到地球坐最快的火車要走三百五十年才到達，到最近的恆星呢？因爲相離太遠，無法用人間年日計算，所以只好改用「光年」計算了。

原來天文學家計算距離，若用普通度量衡，滿紙數字，搞都搞不清，因此用光的傳播速度來計算，光每秒鐘速率為十八萬六千哩，（一秒鐘可沿地球赤道環繞七次），將光一年傳播的速度距離，作為計算單位，這叫做「光年」。光從太陽傳播到地球只需八分鐘，若從太陽到最近的恆星就須 4.07 光年（廿七萬倍）

威爾遜山天文台一百吋的望遠鏡能探測距離五萬萬光年的星球，巴羅馬爾山頂二百吋的望遠鏡却能窺探十萬萬光年的星球，只此數目，已夠叫我們對宇宙之大無法想像，但宇宙之大，遠不止此，我們實不能不與古先知一齊讚歎：

「萬民都像水桶一滴，又如天平上的微塵。」

真個渺不足道。

我們試想一想，這些星球從那裏來？我們看見這邊的房子，那邊的工程，看到世上的文明，我們不能不承認是勞動人民發揮他們高度的智慧創造成功的。這萬萬的星球，難道是無中生有嗎？我們不能相信一瓦、一屋、一椅、一桌是自然而有，難道我們能夠相信大千世界是自然而有的嗎？

某次有一大學生問李梅博士：「宇宙從那裏來？」

「由神創造。」李梅博士答。

「神從那裏來？」那大學生繼續問。

「神是自有永有的。」李梅博士答。

那大學生搖搖頭、說這話太不科學。

李梅博士請那大學生用科學說明「宇宙從那裏來」，

他說：「是氣質星雲體進化而來。」

「星雲從那裏來？」李梅博士反駁着問。

「是自然而來。」那大學生答。

「自然從那裏來？」李梅博士再問。

「自然就是自然。」那大學生無法作覆，勉強着回答。

李梅博士說：「這也不科學吧！」

希伯來書第三章第四節說得好：「因為房屋都必有人建造，但建造萬物的就是神。」

人不肯相信世界是一位偉大智慧的神的匠心創造，却寧願相信世界是自然而有，是物質盲碰瞎撞的結果，這真太「聰明自誤」呢！

複雜錯綜的天體

更奇妙的，是眾星球並不是呆坐不動，它們都運行在排定的軌道上，而運轉的速度，各各不同。以地球而論，它有三種轉動：

（一）每日夜二十四小時，繞地軸由西向東自轉一週，時速一千哩，每年九百萬哩。

（二）每年繞太陽一週，秒速十九哩，年行約五十五億哩。

（三）地球連同整個太陽系，以每秒十三哩速率，向北方天琴座旋去。據

云，從現在起，尚須八億年，才能到達銀河中心。

其他星球的速率，每秒鐘有從 100 - 15000 哩的。

試想這些星球，運轉的速率是這麼參差不齊，疾徐懸殊，但它們却運轉得那麼

準確巧合，不差毫釐，是誰叫它們如此？是不是眾星自己來個「民主協商」，抑還是出於一位大智的匠心安排？

還有，衛星行動的算學定律是「一切衛星都繞它主星由西向東而行」。地球是這樣繞日，月球也是這樣繞地球。土星有九個衛星，（第十個衛星發見後，想測定它，但不曾再見。）從第一到第八也都如此，稱為順運動；第九衛星，却偏偏不聽話，由東向西，獨行其是，稱為逆運動。這個違反定律的第九衛星，是誰叫它如此？它自己亂闖，却没有闖出禍來，從沒有擾亂了眾星的運轉軌道，這難道不夠證明是出於一位大智的匠心安排嗎？

我們看一個鐘，內面的機件，輪齒或大或小，轉動有快有慢，好像雜亂無章。但它是經過匠人細心設計的，所以就能夠精密地，準確地，完成它報時的任務。幾塊錢買得到的時辰鐘，還需技術設計，這個複雜錯綜的萬千天體，如果不是神大智的創造，而是由於自然盲碰瞎撞的結果，那未免太離奇。

最小的宇宙

我們仰觀天體，浩大無垠；現在回頭看原子，它的體積微小得等於零，雖然如此，但它的奇妙處，却與宇宙異曲同工。

原來物質的基本元素共九十七種，這些元素都由原子所組成。原子極其微細，一茶匙水就有 10^{32} 個（一千萬萬萬萬萬個）水分子，一個水分子是由二個氫原子和一個氧原子合成的。物質的各種基本元素就是由於這些微不足道的原子所組成。可是你不要輕看原子，「麻雀雖小，五臟俱全」，這微細的原子，它的構造很像太陽系一樣呢！從前的科學家以為原子是最基本的單位，沒有方法把它分開，但最近的科學家，不但有方法把它分開，而且能夠詳細地把原子的構造秘密告訴我們。

原來原子是帶陽電的核及帶陰電的電子所組成。核在原子的中心自轉着，好像太陽系的太陽。離中心很遠，有很輕的電子繞着核，各循軌道迅速地疾轉，它們每秒鐘能旋轉幾百萬次。電子的多少，隨元素的不同而異（原子序數從一至九十七沒有混亂，它受着數學規律的管制）。核中還有不帶電的中性東西，稱做中子。一個原子，它的質子（核），電子，中子，只佔原子中一小部份，正像太陽系裏的太陽，地球，行星，只佔太陽系一小部份一樣。

這是何等的奇妙！從大宇宙（星球體系）到小宇宙（原子），它們的構造和組織，是一樣的精密，奇巧，充滿着智慧，思想與規律，你能說這是偶然的麼？

如果說神創造世界是神話，其實，「自然」產生世界才是荒誕的神話呢！

無聲的證人

我們仰觀天象，俯察萬類，溯源窮理，不能不讚嘆大衛說得好：

「諸天述說神的榮耀，穹蒼傳揚祂的手段」

億萬的天體是無聲的證人，它向人類宣告了一項偉大莊嚴的事實，那就是：

「起初神創造天地」。

聖保羅說得真對：

「自從造天地以來，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，雖是眼不能見，但藉着所造的物，就可以曉得，叫人無可推諉。」（羅馬書一 20）

人造上帝還是上帝造人？

上帝是人主觀的空想嗎？

究竟是人造上帝，還是上帝造人？

有人說，宇宙間根本沒有上帝，不過是人主觀地、空想地造作出來的。就如：

（一）初民因為對自然現象不了解，看見風啦，火啦，雷啦，電啦……覺得牠們的力量太大，牠們的脾氣也很利害，發作起來，誰都無法抵擋，因此一方面把這些自然現象「擬人化」起來，以為牠們是一種超人的「神明」，如雷神、火神、風伯、雨師等；一方面還用各種可能的方法去討好牠們，就如祭祀敬拜，以免觸怒牠們，這樣發展起來，就成為後來的宗教。

（二）封建統治階層，怕他們的江山不穩固，因此利用「神」「宗教」來欺騙人民，叫人民俯首帖耳，甘心受他們的奴役，不敢抬頭。就如我國從前的帝王自稱「天子」，日本的帝王稱為「天皇」。帝王是「神明」的化身，得罪看得見的帝王，就等於得罪看不見的神明，這麼一來，人民怕得罪神明，只好終身忍受壓迫，死而無怨，封建統治就可以江山萬年了。

（三）還有一些所謂聖人賢人，拆穿起來，實際是封建統治的幫兇，他們為着效忠主子，乃利用宗教，假託上帝，來奴化人民的思想。他們掛着忠孝的招牌，進行奴化教育，侈言凡忠心皇室的人，死了就可超升三界，做神做仙，凡叛逆不道的人，死了就要墜餓鬼道，下十八層地獄，這樣人民雖然過着慘苦的日子，為着怕得罪上帝，怕來生受苦，半點反抗都不敢，統治階級的陰謀便達到了。

（四）資產階級為着恐怕被剝削的工人階級反抗，因此利用宗教和上帝麻痺他們的反抗情緒。既然有上帝，一切都是上帝命定的，那麼，我做資本家，過着窮奢極侈的生活，是上帝欽定的。你做工人，過着牛馬的生活，也是上帝欽定的。你不滿意你的命運，就是反抗上帝。你要討上帝的喜悅，就應當乖乖地低首下心接受上帝給你的命運。你做馬來給我騎，都是命運裏註定。資產階級就是這樣捧出「上帝」來麻痺人們的思想，叫人不敢抵抗，讓他們永遠剝削下去。

（五）不管是帝國主義者統治殖民地也好，資產階級剝削工人勞苦羣眾也好，他們總是害怕有一天這些被壓迫階層苦得太過，為着爭生存會起來反抗他們，因此，他們便巧妙地製造「天堂」出來。他們勸你忍耐，今生甘受折磨，上帝看你這麼乖，那麼來生便可到天堂享福。你今生的日子實在太苦了，可是想到天堂，還是「忍耐」，「順服」。因此統治階級和剝削階級的陰謀便得大功告成。其實有錢有勢的人，嘴裏說天堂，他們對於天堂是不大起勁的，只有窮苦人家才拼命尋求天堂，在苦悶中用天堂來安慰自己，麻醉自己，漸漸地宗教就成為他們的鴉片，叫他們走進虛無縹緲的未來，今生却伸出脖子來，任由人們宰割，一點沒有反抗。

（六）直到今天，科學還沒有達到成熟的地步，許多問題還沒有方法了解。就如自然界的謎，沒有方法打開，因此部份科學家不能不假定有一位上帝，把自然法則人格化，作為宇宙的最後原因，來逃避問題。其實宇宙間何曾有上帝，等有一天，科學昌明了，宇宙的謎揭開，上帝就要放進博物館裏，那時科學家就不必再自己哄騙自己。

（七）還有一些人，因為覺得心中空虛，心靈無所寄託，因此就假定有一位

上帝，作為膜拜的對象，這樣就能夠攝伏思潮，使心靈趨於惺惺寂寂之境，藉以修養性靈，陶醉自我。

（八）另外一個原因，就是僧侶們（包括土和尚和洋和尚）為着自己的職業，不但捧出「上帝」，甚且儘量渲染，把上帝說成神靈活現，來爭取善男信女的信仰，他們因着香火鼎盛，洋鈔滾滾，就可以大發宗教財。

因着這種種不同的原因，就造出一位「本來無一物」的上帝來欺騙，麻醉人；其實上帝完全是人造的，只要科學進步了，人類的覺悟程度提高，社會的經濟情況改善，到那時，人類再不需要「上帝」，所謂人造上帝就只有到博物院裏才找得到。

綜結上面的論據，所謂人造上帝，大概是出於下列的幾點原因：

第一：因着人類對於科學，認識不夠，所以借用「上帝」來逃避問題。

第二：宗教是階級社會的產物，是統治者用來麻痺被統治者的革命思想，沖淡和分化他們的鬥爭情緒。是被剝削者用來麻醉自己，逃避現實的麻醉劑，等到有一天，社會革命成功，經濟情況完全改觀，人民有着美好的生活，到那時宗教無所憑依，就自歸淘汰。

人類為什麼會產生宗教意識

究竟上帝是不是客觀的存在着，抑還是人類主觀思想所造成？解決這個問題，最緊要的一點是：人類為什麼會產生宗教意識，為什麼普遍有上帝存在的觀念？據調查全世界有百分之八十五人口有宗教信仰，你不論到什麼地方去，人不論文野，地無分南北，各人的宗教容或不同，但他們崇拜神的心理却沒有分別。究竟這種宗教意識從何而來？一天，有一位青年學生和我討論這問題，他說這是初民對於自然現象不了解，就發生恐懼，發生神異的存在的沉思，以後就發展成為宗教的形式。我反問他，那麼為什麼只有人類能產生宗教意識，別的動物卻不能。最野蠻的人有他們自己的宗教，但最聰明的猿猴、猩猩，他們面對那不能了解的自然現象，直到今天還一點沒有上帝存在的觀念，這是什麼緣故？他聽了不知所對。

其實，這是一個因果的問題，我們萬不能倒果為因。為什麼人類有宗教的意識？這是因人類裏面有宗教感，這種宗教感是本能的，因此在適當的情形之下，他就發展為宗教的行動。就如人類因有自衛的本能，所以一生下來，因為生活環境與母體不同，柔嫩的身體感覺不適，就呱呱大哭，用哭來表示反抗。因着各人有飲食的本能，所以一生下來，不必母教師承，就自己會張口就食。又因着各人有性的本能，到達青春期，生理心理就起變化，曉得去追求異性，尋找配偶（舊社會因着禮教的壓迫，許多青年男女不敢公開去追求異性）。為什麼曉得喫喝？因有飲食的本能。為什麼要追求異性？因有性的本能。為什麼要尋求上帝？因為裏面有宗教意識。為什麼初民面對自然現象，就會產生宗教意識，其他動物却一點都不被感染？這因為人類有着宗教的本能，其他的動物却沒有，因此不管多麼野蠻，多麼落後的民族，總有着他們自己的宗教形式，另一方面你却找不到一隻猿猴會向天祈禱，一隻最聰明的走獸，會跪拜牠們的神。

當大衛在月夜之時，仰首天際，不覺激動地說：「上帝啊，我觀看你指頭所造的天，並你所陳設的月亮星宿，便說，人算什麼，你竟顧念他，世人算什麼，你竟眷顧他。」（詩八 3-4）只有人，才有這種感觸、這種寅畏崇敬的心。一切活物雖

每日生活在大自然中，却視而不見，一點感覺都沒有，這因為人裏面有宗教的本能，所以在某種情形下，敬神之心便油然而生。

因此我們看定了，科學家所以會推想出一位上帝，來作為宇宙的最後原因；統治階級所以會利用宗教來摧殘人民，被壓迫的勞苦羣眾，所以會尋求上帝來安慰自己；人類所以有宗教的意識和生活，都因為人類裏面有着宗教的本能。如果人類像其他動物一樣沒有宗教的要求，試問誰曉得去製造「上帝」，製造了又有什麼銷路！我們痛責販賣色情的人，但如果社會的人都是「太上忘情」的一羣，一定沒有人肯去販賣色情，無奈今天社會上色情狂的人太多，這些色情販子才有機會活動。同理，如果人類沒有宗教的需要，統治階級者一定不會利用宗教 - 而實際是「變了質的宗教」去進行他們欺騙和奴役的行動。因此我說，一切說「上帝是人造出來的」的理由，都是倒果為因，違反事實的。

人有靈魂，人需要皈依上帝

科學家告訴我們，人體的構造極其奇妙，裏面每個需要，都得以在外界獲得滿足。人有尋食的本能，外界早就有食物存在；有性的本能，人世間早就有性愛的對象；凡百需要，世界早有供應。那麼，人裏面有宗教的功能，難道宇宙就沒有上帝，讓人追求宗教的心饑渴到死麼？

這麼看來，上帝是客觀的存在着，並不是人幻想虛構出來的，而且人裏面因有宗教的本能，所以就有尋求上帝的心，除非找到神，人的心將是永遠饑渴，得不到安慰和滿足。雖然今天世界上的宗教五花八門，甚且在某種情況下，正被一些壞人利用着，但這證明着人心何等渴慕宗教，非宗教無以解除心靈的乾渴，以致被魔鬼假借、偽冒、攙雜、混亂、真是言之痛心！

為什麼人類有着宗教的本能呢？聖經這樣記載着：

「耶和華上帝用地上的塵土造人，將生氣吹在他鼻孔裏，他就成了有靈的活人。」（創世記二章七節）

有「靈」的活人、這是人異於一切生物的地方。人所以成為人，因為他裏面有「靈」，是上帝所特別賦予；除了人以外，沒有一樣生物，甚至猿猴等高級動物仍然沒有。因此只有人類有「靈」的表現，其他生物一些都沒有。

「靈」的作用有三：

第一，宗教性 - 從最文明的科學家，到沒有開化的土人，都有各人的宗教，形式雖然不同，但尋求上帝的心並無二致。就是蘇聯，二次世界大戰後，人民尋求宗教的心倍加熱烈，這說明了宗教的追求，是各人心靈上的一種基本要求。不管你用什麼暴力壓抑，總是無法消滅，歷史的記錄，便是鐵證。

第二，良心 - 有人說，良心是唯心的產物。說這話的人，無非要人違背良心，逞着獸性行事。其實人所以異於禽獸，很重要的一點是人有良心。一個人多麼壞，彌留之際，總會良心發現，所以「人之將死，其言也善，」這是良心的作用。一個人犯法，可以飾詞強辯，律師可以鑽法律罅給他洗脫，可是良心却不能饒恕他。你做錯了事，清夜自思，無限疚責，可是老虎吃人，不管你用什麼方法，別想牠會後悔，會決志自新，因為老虎沒有「靈」，所以沒有良心的作用。

第三，直覺 - 人時常對神有領悟，有靈感，雖然元祖犯罪後，直覺的作用已經隔絕，但還時有屬靈的領悟。

這些「靈」的作用，證明了人是有「靈」的活人，他與禽獸迥異，並不是由四腳獸進化來的，而是上帝所創造的。

還有一個問題，爲什麼有些人沒有宗教的要求呢？緣故很簡單，因他壓抑着棄置不用。生理學家告訴我們，每個人都有性的要求，但有些人因爲壓抑過久，就如僧侶們，他們的性機能可以歸於無用，變成廢物。宗教的本能也是一樣。雖然如此，但「窮則呼天」，在適當的情形下，宗教性是能夠「死灰復燃」的。梅日利 Mezeray 是無神派的頭子，患病將死時，他承認有神，親友譏笑他，他說，因我不久要死。有不少人硬着心抗拒神，直到站在死亡的邊緣上，他不能不痛悔前非，承認着有神。

最後我要說，人是上帝所創造的「有靈的活人」，因此人有宗教的本能，人總是如飢如渴地尋找神，當人尋到神時，不但心靈得到平安滿足，而且人因着遇見神，敬拜神，與神交通，在至真、至美、至善的造化主面前，他的生命也要起着變化，日新又日新，漸漸達到「神」的境界。

人若沒有神，光景要怎樣呢？請你想一想。

我為什麼信上帝

「人生不可無宗教信仰」，這話是真的。正像一條遠涉重洋的大船，一定要有精確的南針海圖，才能夠渡過汪洋大海，安渡彼岸。

可是世界的宗教信仰甚多，有的宗教信仰是高尙的，能夠鼓勵人立志向上；有的宗教信仰是下流的，將帶給人迷信，退化。被稱為高尙的宗教，不止一個，為什麼我選擇了基督教，相信上帝？

保羅一生為著他的信仰犧牲，直到老年時，他在監獄裏說過一句話：「我知道我所信的是誰。」一個正確的信仰，不但經得起考驗，而且是可以訴諸理性，向全世界作見證的。

在基督教的圈子裏，幾乎每一個人都能夠像保羅一樣，說出「我知道我所信的是誰」，這就說明了為什麼在基督教的歷史裏，每個時代總看見有成千累萬的信徒，前仆後繼的為信仰殉難。就因為他們對信仰有真知灼見，有堅強的執著，才能誓死不屈，為真理走上斷頭台。

我為什麼信上帝？不但指著我相信上帝客觀的存在，是一位又真又活的上帝；更重要的乃是見證我為什麼信仰上帝，上帝在我生命中，跟我有什麼關係？

（一）祂是我的天父

上帝是父，這是基督教傳給人類，最最希奇的信息。很久以來，人自認為動物的一種，人不過比較高等動物再高一點而已。可是聖經告訴我，不！人是上帝的兒子。這個信息把我們的觀念從根改變過來，也把我們的思想從地提拔到天。

①人為上帝所生 - 人類是上帝所特別創造，人的生命是上帝所賦予。因此人有尊貴的生命，有尊嚴的人格，每個人都是上帝的兒子，不容侮辱，不容輕視。

世人總是以一個人所擁有的財富或權勢，來衡量他的價值。有錢有勢的人，他生命的價值應該高貴些，無錢無勢的人，他生命便不值錢。你只看富貴人家死了，延僧尼做法事，可以七七四十九日；無錢的人死了，就做個午時殲，有的什麼都沒有，兩片薄板，就像一條死狗，拖下埋葬了事。

可是聖經告訴我們，人的尊貴乃在他的生命，與身外之物無關。主耶穌在路加福音第十六章告訴我們，那個驕奢淫佚的財主死了，下陰間去，那個討飯的拉撒路死了，却被接到亞伯拉罕的胸懷裏。是生命決定一切，不是財富決定。

人是上帝所生，人有尊貴的生命，有尊嚴的人格，有不可侵犯的人權，這是聖經清楚告訴我們，它叫我們有正確的人生觀，可以掌握人生，發展人生。

②人是上帝所養 - 上帝創造人類以前，先創造萬物，預備好一切，叫人類日用所需沒有缺乏。

可惜人類犯罪以後，自私自利，有力的、有能的、有才幹的，把上帝所創造的佔為己有，造成了社會貧富懸殊的階級。

雖然如此，主耶穌告訴我們，你們抬頭看，空中的鳥不耕不耘，上帝養活它們；野地裏百合花不紡不織，上帝裝飾它，比所羅門的朝服更美麗；你們是上帝的兒女，你們不要為衣食憂慮，上帝會看顧你們。

上帝會看顧我們，這話不但叫我們得安慰，也得鼓勵。許多時候我們為著衣食，為著找職業，憂心忡忡，失魂落魄，漸漸對自己失去信心，也因此失掉許多機

會。當我知道上帝看顧我的時候，就會加強信心，全心交託，只要盡我所能，上帝一定會給我開路，叫我沒有缺欠。

③人是上帝所愛 - 「上帝愛世人」這是聖經所宣告的事實，也是人類最偉大的福音。

或者你說，這話是真的嗎？爲什麼到今天我還沒有享受過上帝的愛？

上面我說過，上帝沒有創造人類以前，祂先創造萬物，供應我們的需要。只因有力者、有能者，自私地把這些佔爲己有。雖然如此，但我們仍然每日享受上帝的大愛，我們呼吸，如果沒有空氣，我們就無法活下去。我們享受陽光、雨水，如果沒有陽光、雨水，我們就無法活下去。空氣也好。陽光、雨水也好，都是上帝白白賜給我們，分文不付。貧家人如此、億萬富翁，國王勇士也一樣沒有付錢，白白享受上帝的大愛。

還有碧海青天，蒼鬱的林木，多嬌的江山，月夜之星星，四時變化造成千萬美景，叫我們遊目騁懷，心曠神怡，這些都是上帝白白給我們欣賞。你想上帝多麼愛我們。

還不止此，聖經說：「上帝愛世人，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祂的，不至滅亡，反得永生」。

人類犯罪，像浪子離家飄蕩，但上帝爲著拯救他們，竟然差遣祂的獨生子 - 主耶穌，作爲他們的救主，把他們從死亡中拯救出來，進入永生。上帝的愛真是何等奇妙！

(二) 上帝是愛

人生最大的需要是什麼？ - 愛！沒有愛，生活就像沙漠一片乾旱。

誰活得最可憐？ - 孤兒。因爲從小就失去母愛。

誰日子過得最悲慘？ - 失戀的人，因爲他所愛的人不愛他。

最偉大的愛是誰？ - 父母。

最熱烈的愛是誰？ - 夫妻。

雖然如此，可是人間的愛，常常夾雜著自私，就算一片真誠，但也日子有限，最多百數十年，那愛也隨風飛逝。

在人世間我們能否找到真誠的愛，犧牲的愛，永恆的愛？

真誠的愛或有之，犧牲的愛却不多，永恆的愛無處可尋。

父母之愛，昊天罔極，可是一想起「養子防老」，這裏面仍有不少的自私。

夫妻之愛，熱辣辣如火如荼，什麼海枯石爛，天長地久，可是多少牀頭金盡，壯士無顏，今天的愛情更有如浮萍無根，分合無定。

誰真誠愛你？誰肯爲你犧牲？誰愛你永不改變？不論貧富貴賤，不論禍福窮通，愛你愛到底？除了上帝的愛、我們實無法找到。

當你失敗，無人理睬時，上帝說我仍然愛你。當你貧苦，窮途末路時，上帝說我仍然看顧你。當你落魄，親友變成陌路時，上帝說我永遠不離棄你。當你被人撇棄，孤單無助時，上帝說我仍然是你的幫助。有一天，當死亡來臨時，你最親愛的人，眼光光看你被死亡吞噬，上帝說，小子不要懼怕，我永遠是你的拯救。你正跨過死亡的門檻，進入永生的廳堂，在那裏你要與我享受永生的福樂。

上帝是愛，祂的愛永不改變，而且越久越深。當你嘗過世間一切的甜酒，你會憬然說：只有上帝的愛，是那麼香醇，那麼美好。只有祂的愛能滿足我的心靈。

（三）上帝是我們的主宰

我的一生，我需要一位主宰，掌管我的前途。

當部隊在前線作戰，衝鋒陷陣時，他們要聽命後方的指揮官。

當管絃樂團演奏樂曲時，他們要絕對服從指揮的命令。

當飛機在高空飛行時，飛行員要接受指揮塔的命令，核準航程，服從升降。

我的一生，誰來掌管我的前途呢？

有人說：我不需要別人，我要自己掌握自己的命運。

「自己」？你知道未來的道路？你能夠掌握未來的方向？

「未來」？那遙遠的未來，渺茫的未來，如果你不知道他的終極，你怎能掌握你的方向盤？你的航程豈不太鹵莽，太冒險？

「自己」，這是自我主義最瘋狂的時代。它們已把這世界搞得一團糟。我考慮，再三考慮，我不敢自逞英豪，自定前程，我決定把我一生，放在上帝手中，讓祂作我主宰。

我為什麼如此決定？因為我不知未來的日子和道路，我不敢冒險去碰。人只活著一次，如果碰錯了，豈不一生就完？我讓上帝管理我一生，因我確知 -

①上帝愛我，祂關懷我，祂管理我，一定最好。

②上帝滿有智慧，祂知道什麼對我有益，因此祂帶領的路，安排的事，無論禍福都是最好。

③上帝知道我一生的未來，當我把一生的日子交託祂時，祂會引領我，叫一切的黑暗成爲光明。

我像一條船，向著遙遠的未來駛進，當上帝給我掌舵時，我就安心前進，不用擔憂。

（四）上帝是我的需要

摩西問上帝，你的名字叫什麼？上帝答說：我的名字叫「我是」

「我是」像一張支票，簽好了名字，銀碼由你自己填上去。我有一個朋友，一次他的好朋友，送他一本銀行支票簿。並對他說，我沒有空陪你買東西，這支票簿我已經簽好了名字。你自己逛公司，買什麼，填好支票還他們就可以。上帝告訴我們，祂的名字就像這樣。你需要什麼，上帝對你就是什麼。

你說：我需要救恩，上帝就是你的救恩。聖經說：祂曾救我脫離那極大的死亡，現在仍要救我們，並且將來還要救我們（林後一 10）

你說：我需要平安，上帝就是你的平安。經上說：「在世上你們有苦難，在我裏面有平安」（約十六 33）詩篇九十一篇十分詳細告訴我們：祂是我們的避難所，祂必用自己的翎毛遮蔽你，你要投靠在祂的翅膀底下，祂的誠實是大小盾牌。

你說：我內心煩悶愁苦，人生空虛渺茫，上帝就是你的安慰，祂要給你生命活水。

你說：我的前路需要引導，上帝就是你的引導。以色列人出埃及過曠野，上帝怎樣日間用雲柱，夜間用火柱引導他們。祂今天一樣要引導你。而且祂的聖靈要在我們的心裏引導我們

你說：我們日用所需，要仰賴上帝的供應。上帝就是我們的糧食。詩篇廿三篇告訴我們，「祂使我們躺臥在青草地上，領我們在可安歇的水邊」。主耶穌親口告訴我們：天上的烏鴉不耕不種，野地百合花不紡不織，上帝賜給他們衣食無缺，何況你們是上帝的兒女。

當前路黑暗，不知如何前往時。上帝說：祂就是我們的亮光，我們的拯救，我們的保障，（詩廿七 1）

當你內心憂愁煩悶，無法得著安慰時，上帝說，把你的重擔卸給祂，因為祂是天天給我們背負重擔的神。

當敵人四面包圍，危險困厄，無法勝過時，上帝是你的救援。以利沙在多坍城被亞蘭人圍困，豈知亞蘭人的外圍，正滿佈著上帝的火車火馬。（王下六 16）

當你遭遇別人毀謗，無辜受辱，你心破碎，無法忍受，上帝說，我知道你的苦情，明瞭你的傷心，我是你的伸冤者。

當你軟弱疲倦時，上帝說我是賜力量的神，挺起你的胸，直起你的腰，上帝如何差遣天使，在客西馬尼園加添主耶穌作戰的力量，祂的手也要支持你。

當你孤單寂寞，無人安慰你時，上帝是你最好的朋友，祂永遠不離棄你。

詩人說：上帝是我杯中的分，是祂叫我福杯滿溢。又說：你是我的主，我的好處不在你以外（詩十六 2-5）。凡百需要，神必賜給。神就是我們一切的需要。我們每一次藉著祈禱，來到祂施恩座前，有所要，有所求，神必把最好賜給我們。

世上有哪一位像上帝這樣滿施恩典給我們呢？

（五）上帝是我的永生

凡物有生必有死，一座大廈落成的日子，也就是它傾場的開始。

不是說洩氣話，當我們年青的日子，活活潑潑快快樂樂的時候，我們正面向死亡，一步步向死亡進軍。

生老病死，是正常的循環。但有若干人，正在精壯之年，突遇意外，便一步跳入鬼門關。

人生命長命短，無人能知曉。就因為如此，當我們年富力强，平安穩妥的時候，我們不能不預先作好準備，如果有一天，離開世界，我要到那裏去？

我有一位表姊，十分聰明，她讀大學，獎學金助學金，不用自己花一文錢。因為聰明就驕傲，睥睨一切。有一天她忽然病了，醫生查不出什麼病，一病兩年，奄奄一息，眼看沒有生望。就在這時候，她想如果我死了，到那裏去？面對死亡，這問題太緊要了。她再三考慮，她相信人有靈魂，並不是一死就完，她要對一生的行為負責任，天堂地獄，永生永死，她一想起就悚然懼怕。

到這地步，她才悔改，接受耶穌作她的救主。以後病好，她後半生熱心事奉主。

今生不過是撒種、來生才收割。今生是幕前，遲昔要落幕，落幕以後如何呢？這問題太嚴肅了！感謝上帝，祂是我人生的歸宿，祂是永生的上帝。我找到祂，生

命有意義，有價值，一生有方向、有目的。再不像斷梗浮萍，任風飄蕩。朋友，你如何？

X

X

X

我為什麼信仰上帝？

祂是我的天父。我找到祂，正像浪子回家，再不必嘆息，我沒有根！

人生需要愛，只有上帝真誠的愛，犧牲的愛，永恆的愛，能夠叫我永遠滿足。

祂是我的主宰，導航、我找到祂，我知道人生的目的在哪裏？我再不用摸索。

人生的需要太多了！無人能滿足我。當我找到了上帝，精神的，物質的，心靈的，凡百需要，祂豐富的恩典，能夠滿足，叫我永遠不缺乏。

有一天，當人生落幕，我知道我要往哪裏去。當天使接我回歸天家，面對上帝，我要歡呼跳躍：上帝，我找到了，我找到了永恆的光，永恆的愛，我可以享受無窮無盡快樂的團契。

我已經找到上帝，專心信仰祂。朋友，你找到了沒有？

一位科學家信神的七個原因

A. Gressy Morrison

蔡欽光、吳恩溥譯

(作者曾任美國紐約科學會會長)

我們站在科學黎明的時代，越來越明之光，給我們更看見那創造者靈巧之手。從達爾文到今，九十年代以來，我們有極大的新的發見。根據科學謙卑的精神及真知的信仰，我們愈久愈清楚覺悟到上帝的存在。

以我而論，我信仰神有七個原因。

第一：藉着不變易的數學之定律，我們能夠證明宇宙是由於一位有智能的工程師所設計完成的。

當你拿着十個辨士（Pennies 英幣名），分別寫上從一到十的數目字，然後放入口袋內攪亂了，再把它拿出來。按着數學的定理，你拿到那個寫着「一」的數目的機會，是十次才有一次。倘若你要循序拿到「一、二」必須一百次；若循序拿到「一、二、三」却須一千次；假若從一到十，給你循序拿到，那幾乎是一個不能相信的數目，要一百萬萬次才行。

同理，地面上許多生命，它們得以生存的條件，絕不能指為是一種機會的偶然巧合。地球在赤道的自轉每小時為一千哩，倘若每小時減為一百哩，那麼我們的晝夜便要延長了十倍，同時，太陽炎炎的光燄，將燒焦我們的植物和花卉；漫漫長夜中，冰冷的氣候，將把生長的嫩芽凍壞。

再者，供給我們生活力的太陽，表面的熱力為華氏一萬二千度，它與地球的距離，使我們從這「永久的火爐」，所接受的熱力，恰到好處。萬一太陽「怠工」，僅射出它如今所射出的熱力的一半，我們將被凍結；假若太陽「倍加殷勤」，增加火力一倍，那地面上的人，就要被烤焦，像燒豬一樣。

地球的傾斜角度，是廿三度，因着這，造成了地面上四季不同的季節，倘若地球不傾斜，水蒸氣老是向南北蒸發，那末水蒸氣結集的地方，就要永遠成為雪地冰天。

倘若月球距離地面，只有五萬哩的話，那末，地面每天就要遇到二次驚人的潮汎，那是一個洪水的氾濫，日久月漸，連高山也要被溶解，夷為平地。

倘若地面只有十尺厚的話，就沒有氧氣存在，無疑的，一切的生物只有窒息滅絕。

倘若海洋的深度，比起現在的加深了幾尺，二氧化碳與氧氣將被吸收，連植物都不能生存。

倘若大氣比較現在更稀薄，那麼，每日天空燃燒着百萬的流星，將要更多地落在地面各處，起火為災。

因着這些例子，並其他更多的理由，如果要說，地上生命的存在，是出於偶然的，那實在是絕無可能的事哩！

第二：從供應上，生命得以完成其目的，顯明有一位參透萬事的智匠。

生命的本身是甚麼，沒有人能測透。它沒有重量，也沒有面積。不能把它用尺量，也不能用秤把它稱一稱。但它有力量，你可以看見：一根嫩芽怎樣裂石而茁。

生命有征服水、陸、空的力量，它能利用所有的原質，把它們分解，再將它們重新組合，成爲一種新的物質。

生命是一位雕刻師，雕成各種生物的形像；又是一位藝術家，爲每一片綠葉設計，替花兒渲染顏色。生命是一位音樂家，教授鳥兒歌唱，叫秋夜的昆蟲，提高嗓子，用各色的音調唱和。生命是一位崇高的化學家，使果子味美氣香，使玫瑰花播送濃郁的香味，沁人心脾。使水和碳酸，在化合過程中，變成糖與木柴，同時放出氧氣，供給生物呼吸之用。

察看一粒渺小得幾乎看不見的「原形質」（蛋白質原微物），這「原形質」是透明膠質的單細胞，從太陽吸收生活力，動作自如。它的本身有生命的動力，能夠將生命供應給無論大小的其他生物。這點微小的力量，比一切動植物和人類還要大，因爲所有的生命是從它得來的。

自然界並不能創造生命，熱騰騰的熔岩和淡水的洋海，斷不能產生生命。

究竟誰設置了生命呢？

第三：動物的智慧和弱小生命的本能，確證有一位良善的創造者。

小鮭魚在海洋生活若干年後，會自己遡返它的老家。它經過大海，江河，再溯流而上，直到它出生的地方。誰領導它絲毫不錯地歸來呢？倘若你把它移置在別的河流上，它會馬上發覺「身居異地」，而迅速地找到回家的道路，奔回老家。

鰻魚的謎，更爲神秘難測。這些稀奇的生物，成羣結隊地，從它們的老家 - 池沼或溪流，遠涉重洋，（從歐洲來的，要經過千萬哩的水程）集中在百慕達（Bermuda）毗近的深淵裏，在生兒養女之後，便老死他鄉。小鰻們長大了，除了身處一片汪洋之外，此外似乎全無所知；誰知它們長大了，竟會結隊歸鄉；沒有嚮導，也沒有老輩引路，竟能渡過渺無天際的大海，歸回先人的家園 - 池沼或溪流，從沒有錯誤，你不能在歐洲捕到美洲鰻，也不能在美洲捕到歐洲鰻，因它們從沒有走錯道路。甚至歐洲鰻因爲行程較長，需要更多的時間，所以天然賦予它們的妊娠時期較長一年，這種本能從那裏來呢？

螺贏捕到螟蛉以後，便用毒針在它身上施行全身麻醉注射，使它失去知覺，惟沒有死；便在地上挖洞，把它拖入，然後產卵在它身體裏面，等到小螺贏孵化時，便從這螟蛉的身上，獲得了豐富的食料，養活長大，其實，當母螺贏產卵以後，它的老命便隨着老死，她從沒有見過自己的兒女。當然啦，自第一代的螺贏直到今天，它們「生兒養女」的方法，總是這一套，奇異的是父母沒有教兒女，兒女怎能曉得呢？但它們代代依法泡製，這種奧妙的技能，並非後天學習，而是先天賦予的，真是巧妙得難以言喻。

第四：人有比動物更多的本能 - 思考的本能。

沒有任何動物，曾經留下一個從一數算到十的記錄。它們也不懂得十的意義。動物的本能，雖然美好，卻是有限，正像一枝單音調的笛子，而人類的腦子則蘊藏着樂譜裏面一切的音符，關於這，無庸多贅。謝謝宇宙間這位巧妙的創造者，賞賜我們一點點的思考能力，使我們能想起我們是何等人。

第五：今日我們得知一切生物給養的現象 - 例如基因（Genes）的奇妙 - 是達爾文所未知道的。

基因的體積，渺小得幾乎不能用言語形容，但它却是人體的起點，如果把全世界二十萬萬人的基因，積聚在一起，它的總數量還填不滿一個裁縫匠手上的指套。可是這些超顯微鏡所能窺見的基因，却居住在每個細胞裏面；它們是人類，動物和植物，特性唯一的鑰匙。一個縫匠的指套，它的容量誠然微少，但却能裝上地面二十萬萬人的特性，擺在面前的事實，叫我們不能不問，基因怎能蘊藏着祖先們所有的遺傳性，並保留每人心裏的作用，是這麼隘窄的處所呢？

我們知道基因的真體，包藏在單細胞裏面，這單細胞是生物進化的起始。試看千百萬顆儲藏着的原子，如同顯微鏡所不能窺見的基因之儲在細胞裏，如何絕對地管理地上所有的生命，正是一個例子，說明這繁複的技巧與事先的準備，只能發源於一位靈巧的創造者；至於其他的假定，概講不通。

第六：藉着天然的經濟學，我們不得不領悟到只有無窮的大智與先見，會妥備了這麼奇異修理之功。

多年前，澳洲某處有人栽上一種仙人掌作籬笆，想不到所栽上的仙人掌，因沒有遇到甚麼損害，竟瘋狂地繁殖起來；蔓延了一片相等於英倫本土的地區。魔掌伸展到的地方，沃壤成爲荒蕪，居民搔破頭皮，苦乏對策。後來昆蟲學家急圖挽救，他們終於找到一隻不吃他物，只吃仙人掌的昆蟲，來對付仙人掌，這蟲的繁殖力很大，而澳洲又沒有其他生物作它的對頭，因此，它便很快的生產衆多，征服了仙人掌的蠶食政策。現在僅有少數的益蟲仍生存着，來控制這殘存的植物。

這種控制的平衡遍佈了全球。爲甚麼繁殖迅速的昆蟲沒有統治着地面呢？因爲它沒有人類所具有的肺部，它們是用氣管呼吸的。當昆蟲長大時，它們的氣管並沒有跟着體量增長，這種限制把它們範圍住了，所以從來找不到身軀巨大的昆蟲。設若沒有這體量的限制，人類便不能生存。請想想，如果你碰見了一隻獅子一樣大的黃蜂，那還了得！

第七：事實上，人類有神的觀念是無可匹敵的確證。

神的觀念，發自人的靈才，是地上其他生物所無的 - 我們稱這才能爲想像力。只有人，藉這能力發見眼界以外事物底確據。這能力窺見了無邊際的景物；誠然，人完整的想像力，了悟了靈界的真體。我們可從事物顯然的計劃與目的，隨事隨在覺悟到神。隨時隨地得以覲見神，但沒有他處比我們的心更與他親近！

科學跟想像同樣地真確，好像詩人所說的：「諸天述說神的榮耀，穹蒼傳揚祂的手段」

（譯自 Reader's Digest, December 1946，譯文經李志航博士校正）

先高曾祖父信道史

吳恩溥

九代信主 十分光榮

我傳道七十年，走過很多地方，接觸過很多信仰同道，像我家信主九代，在中國人中間，我還沒有遇見過。這並不是我們信主最早，有很多人比我們信得更早，可是因着子孫們信仰中斷，因此像我家信主九代，這麼久的信仰歷史，我就沒有遇見過。

最先信主的是先高祖父斯萬公和先曾祖父從光公。他們在百餘年前接受基督教的信仰，那時政治專制，民智閉塞，所受的歧視與迫害，真是口難盡述，但他們能夠在內外逼迫中，堅立不屈，真是叫我們今天做子孫的，能夠分享他們一分光榮，覺得很驕傲。

辯論三日 皈依真理

我家在廣東省饒平縣高堂鄉。縱橫二十里內，不但氏族強盛，而且素稱富庶，盛產五穀蔗糖。高祖父賦性忠厚，素為族人所敬重。惟家境清貧，任糖坊司賬之職。一日，有番仔（廣東人稱外國人為番鬼，鬼佬，潮汕人只稱為番仔，舊時以中國為王化之邦，其他一概為番。）到我鄉傳講崇拜真神之道，鄉人聞所未聞，乃帶他到先高祖父斯萬公處，「講道理要找個讀書人」，高祖父是個讀書人，因此就禮接這外國人，跟他討論宗教信仰的事。

他們談論竟日，高祖父說不過他，高祖父說：「我說不過你，讓我的兒子跟你談論吧。」這樣，就由先曾祖父從光公跟他接力討論。

先曾祖父是一位有名氣的儒醫，他有不少著作（可惜沒有出版），舊時的讀書人需要懂得三教九流，從光公也涉及過這些東西，他精通六壬，據云某次大旱，他起六壬能夠預測下雨，因此深得鄉人信任，在「拜神」的事上，從光公是他們的首領。

這位外國傳教士跟從光公辯論，一連辯了三日。起初他用的是聖經的道理。從光公辯不過他，他說：「我們中國人談的是孔孟之道，我們還是談孔孟之道吧！」傳教士說：「那麼我們就談孔孟之道吧！」想不到這傳教士四書五經十分熟悉，繁徵博引，證明天地間確有一位造物主，並且我們應當敬拜的不是一切鬼神，而是這一位天地的主宰。

從前每一位讀書人都需熟讀四書五經，可惜沒有人點破，雖然讀爛，仍不明真義。現在經過這位傳教士，「一語驚醒夢中人」，先曾祖父這才醒悟過來。

最後這外國人還加上一句：「你們從前所拜的都是假神，現在應當選擇敬拜這位天地間的大主宰。」

就因這句話、先曾祖父便決心棄假歸真，敬拜上帝。

原來曾祖父的元配，除了長子外，產下兒女都夭折，曾祖父求神拜佛，仍不濟事，先曾祖母因此自尋短見。曾祖父思前想後，便因此覺悟過來。

直到如今，我每次想起先祖們這種勇於改正，從善如流的態度，真是不容易。

外國教士 深懂儒道

這位外國人是誰？起初不知道，經過多年的追尋，才知道他是德國傳教士，名字叫黎力基牧師，這正如聖經所說：「這人撒種，那人收割」，他把福音種子撒下了，盡他的責任，讓上帝收割自己的莊稼。說不定終他一生，一點也不知道在他所撒的種子中，有這麼好的收成。但不要緊，有一天，在天上他要享受他勞苦的功績！

這位西教士來自鹽灶，開始人們以為他是英國傳教士賓為鄰牧師。經過多方多時深入調查，才知道他是巴色會的黎力基牧師。

黎牧師的父親和祖父是熱心主道的牧師，1846年黎牧師年22歲，差會便派他與韓山明牧師兩人來中國傳道，到達香港後，他們在郭實臘博士指導下學習華語，郭博士希望他們三個月內學曉潮語，能獨立工作。這時一位潮州信徒名阿愛，陪他們到潮州一帶工作，自1847年至1852年，他專向廣東境內潮州人居住的地方工作，七次被迫回香港。他在潮汕到過二百多個城鄉，分派佈道單張小冊及單本聖經，他還編成一部一萬五千名詞的「潮音字典」。他於1849年十月二十一日首次為兩人施洗，第二個主日為五人施洗。黎力基牧師比長老會的賓為鄰牧師早十三年，真是一位天國勇士。自1852年他在差會同意下與韓山明牧師、韋永福牧師三人專向客屬人傳福音，終其一生忠心為中國人獻上自己。

他寫信給韓山明牧師自述經歷「……我像廢墟的貓頭鷹，像屋頂上一隻孤單的麻雀（詩102：6-7），我屢次被人驅逐……我曾在土匪的刀劍下逃生，遭遇海盜的炮轟，我遇過船壞，與大痲瘋人同住……我多次被人驅逐，我的同伴離棄我」。

他在中國工作53年，75歲乘船返國，1908年患病，彌留之際，他仍不斷的說：「回中國去」，「回香港去」，「回坪塘去」，他把的一生完全為中國人擺上。

這外國人離鄉別井，梯山航海，到遙遠的東方來佈道，不但要習慣東方人的生活，學習東方人的語言，最令我們佩服的，是初期的傳教士，他們還精通東方人的文化。讀孔孟之書及熟練孔孟之理，這樣才能引導孔孟之徒。小時在先祖父先修公的藏書中，讀過很多初期西教士的中文著作，他們在這方面所下的苦工，真是令我們深深佩服，五體投地。

據所知他們來自鹽灶。巴色會是最早到潮汕佈道的西教士，後來改往客屬工作，才由英國長老會承之，因此鹽灶成為長老會的初熟果子。

為什麼我不推測是長老會的西教士呢？因為鹽灶離我們不遠，只有廿餘華里，倘若是長老會的西教士，一定會帶領先祖輩到鹽灶做禮拜；但先高曾祖父却是浸信會的教友，每主日要跋涉長途到相距四五十里路遠的東隴浸信會做禮拜。據說、他老人家每主日雞鳴起早，要趕上早晨的主日崇拜（那時叫大禮拜），下午做完禮拜回家時，早已萬家燈火。但老人家却寒暑無間，風雨無阻，這種敬虔熱誠，與今日的基督徒相比較，真足霄壤之隔。

先祖輩捨近圖遠，足證他們並不是由於鹽灶長老會所撒的種子。

加入浸信會

原來我鄉跟三里路遠的光隴鄉只隔一條軍寨溪。從前華南各省，如粵、閩等地居民，因為生活所迫，乃有不少精壯遠涉重洋到安南（即越南）、暹羅（即泰國）、馬來西亞、印尼各國謀生。且說光隴鄉有僑民到泰國謀生，在泰國曼谷聽聞

福音信主，成爲浸信會會友（即今日泰國曼谷心聯堂浸信會會友），這些僑民每數年返鄉省親，他們回鄉，不忘找教會主日敬拜，乃找到澄海東隴市的浸信會。我們祖先聞訊，到光隴鄉與各同道相見，也跟他們一同到東隴市浸信會聚會。

後來因爲浸信會在嶺東各地建立會堂，我鄉自建會堂，因此乃在自己家鄉敬拜主，不再遠赴東隴了。

鄉族迫害 誓死不屈

且說先祖信主以後，遭受內外迫害，苦不堪言。

先曾祖父在「拜神」的事上，本來是站在帶頭的地位，信主以後，社眾罵他不要祖先，不要神明，吐唾沫，擲石拋沙，小孩子高叫「活絕」。有時頑童在後面抓他的辮子。（滿清時男人要梳辮子），罵他「活絕」，他總是笑着不計較。最利害的一次，給人拖着到祠堂，強迫他向祖宗叩頭，他堅決不肯，被人痛打。他說：「你們打我不死，我總不拜；打得我死，我回天堂，我不怕。」這時族長也在那裏，聽見從光公這麼說，便吩咐族眾放手：「說什麼打死回天堂，他已經發癲，算了吧！以後不要管他。」從此以後，除了辱罵和拋沙擲石外，再沒有公開迫害他。

這是上帝特別的憐憫，裂開捕鳥人的網羅，讓他不再受迫害。

起初信主實在不容易，我的先祖這樣被迫害，林佩義牧師的先祖，却被族人拖着活埋在土坑中。老人家臨危不亂，當黃土掩沒到胸口時，他張大口呼吸，面色大變，族人見狀大駭，才撇下離去，老人家才得在死亡中逃回。

想起我國基督徒初期所受的苦難，與今日基督徒的安樂，比較起來真是相差太遠。沒有經過鍛鍊的鐵，是否派得用途，這又是一個問題了。

夫妻敵對 神施拯救

中國人以孝立國，國人一向注重孝道，「百行孝爲先」，這是我國人對於道德的傳統觀念。現在基督徒不拜天地，不祭祖先，照當時的眼光看來，實在是大逆不孝，怪不得要受親戚鄰友的唾罵。先曾祖母雖然是女流之輩，但她也懂得「孝道」，那能容忍丈夫冒着大不孝的罪名。沒有辦法，只好消極反抗，她一手拿着刀，一手拿着砧板，當天跪下，一面呼名咒罵，一面用刀砍，恍若不共戴天之仇。這是當時最惡毒的咒罵方法，來洩胸中之忿，表明對於丈夫不孝祖宗的深惡痛絕。先曾祖父在家中所受的痛苦，是可以想見的。

可是上帝有祂的憐憫。一日，曾祖母病了，藥石無靈，束手無策，她母親聞訊，從步上鄉（相離二十里）趕來看她，曾祖父告訴她，已盡人力，無法回生，除非她肯悔改，同心祈禱上帝，求上帝醫治。她母親十分難過，喚着曾祖母的小名：「妹子，聽阿郎（指女婿）的話，祈禱上帝吧！」

曾祖母點頭，表示聽勸。感謝上帝，在曾祖父迫切祈禱之下，上帝特別施恩，使曾祖母從死裏回生，從此以後，夫唱婦隨，與曾祖父同心敬拜上帝。

福音到處 神蹟顯明

關於祈禱醫病，真是十分奇妙。據筆者小心研究，福音初到的地方，總有很多「神醫」的奇蹟，直等到福音扎根，相信的人根基堅固了，「神醫」便漸漸少了。爲何如此？

照我的看法，當福音初到一個地方時，你講上帝是又真又活的上帝，耶穌有奇妙拯救的權能，雖然言者諄諄，但必須證實，才能叫聽者相信。就因如此，上帝特別垂聽祈禱，在醫病趕鬼的事上，顯明上帝是又真又活的神，使看見的人，不能不相信；也叫初信的人，可以堅固他們的信心。

數十年前，有一位同工告訴我，一位老太婆信主不久，雖然知識簡單，信心却十分強烈。一天，荷鋤田間，那時剛好天旱，農夫渴望下雨。這老太婆忽然想起，上帝是聽祈禱的上帝，為什麼不求上帝下雨？她立刻跪在田前，迫切求上帝下雨。真是說來奇妙，過了幾個鐘頭，忽然黑雲四合，大雨沛降，這老太婆高興得不得了。

這類的見證，不勝枚舉。正如初期教會，滿有神跡奇事（徒四：29），又如聖經所記：「上帝又按自己的意旨，用神蹟奇事，和百般的異能，並聖靈的恩賜，同他們作見證。」（來二：4）

等到福音傳開了，相信的人在信仰上已經有了認識（扎了根），這時他們所需要的，再不是用感官所感覺得出來的的神蹟，而是在知識上更深認識上帝，更多經歷上帝。這是神蹟日漸減少的原因。

小學生的課本，有很多插圖，藉着這些形象，通過感官，幫助他了解課文的意義。年齡漸漸長大了，思想漸漸進步了，理解力也日比日加強，這時他們已經踏進了理性的世界，他們所需要的已判若兩人。在信仰的過程上也是如此。但這並不是說：一個信仰成熟的人不需要神蹟，成人也喜歡讀童話，在信仰的道路上，理性與情感總是相輔而行，因此上帝仍然不時向他們行神蹟，好叫他們的信心，永久保持活潑新鮮，不至僵硬，流為形式。

熱心佈道 惹來官司

曾祖父信道以後，他熱心佈道，常常四出，把他的信仰向人述說。

有一次，他走到內浮山一帶（離我鄉六七十里）傳道，結局給鄉人扭打送官，姑念「無知」，毒打了趕逐回家。

雖然如此，他有一顆熱烈傳福音的心，要與人一同享受福音的好處；一切的逼迫和壓抑，並不能息滅他內心的火燄，他仍然繼續他傳福音的工作。

某年，當潮州府試時，各縣學子，齊集府城。曾祖父認為大好機會，在試場附近向學子傳述這「不受歡迎」的洋教。「闖試場」罪名嚴重，曾祖父被逮捕起來，等候審訊。照前清律例，闖試場的罪名可能砍頭。

曾祖母聞訊，連忙趕到媽嶼，去求當年的美國教士耶士摩牧師設法營救。

浸信會開始進入潮汕，乃由泰國的潮籍教友，回鄉設禮拜堂，至今泰國心聯堂仍稱為潮汕浸信會之母會。以後才由美國差會派西教士到潮汕。起初，總部是設在汕頭港外的媽嶼，後來因為交通不方便，才遷到角石。

耶士摩聞訊很生氣，認為曾祖父不聽勸，已經不止一次在外闖事（為傳福音闖事也），現在「闖試場」罪名嚴重，他也無法。照我們家族老輩人傳說，曾祖母被他推下，從二樓的樓梯連拖帶跌，跌至地下傷足（照筆者個人推測，耶士摩諒無把她推下之理，想必拒絕她的請求，而曾祖母仍哀求不已，因此趕她下樓，曾祖母不慎，乃在樓梯跌下），曾祖母大恚，此時求助無門，只好失望回家。

可是人沒有辦法，上帝却有特別的救法。

白日雷霆 上帝施救

當開庭審訊的日子，府太爺坐堂，兩旁皂隸呼叱，好不威風。想不到光天白日，忽然霹靂一聲，聞者變色。照前清的慣例，審訊時響雷，實有冤情，才由老天爺震雷示警。曾祖父的頭顱，才由這霹靂一聲，不必搬家。雖然如此，死罪可免，活罪難饒，乃被判徒刑，解往東北地區。感謝上帝，讓曾祖父有份在基督的十字架苦難中。

起解不久，押兵生病，曾祖父本來是中醫，爲他買藥治療，悉心調治，沉疴獲癒，押兵爲着報答曾祖父救命之恩，乃私自釋放曾祖父回家，而他自己也「逃差」亡命他鄉。

當曾祖父輾轉回鄉，抵達家門，時正半夜，叩門時，家人們聽得曾祖父的聲音，慶得生還，喜出望外，大家再一次爲着上帝奇妙的救恩獻上感謝。

口述筆記 美好見證

上面記述，乃筆者兒時聽自長輩口中所述者，雖年代久遠，惟深信確是事實無疑。

茲略述個人感想如下：

第一，百餘年前，信仰「洋教」，是大逆不道者。法律制裁，社會唾棄，家人敵對，親友歧視，若非有屬靈的「真知灼見」，與「破釜沉舟」之決心，實無法堅守到底。先曾祖父爲着信仰，多受苦難，至死不渝；甚且捨棄祖宗公產，犧牲子孫權利，對家境清貧的曾祖父來說，實不容易，但他甘之若飴，毫不顧惜，絕非「吃教」，也非「謀利」，種種犧牲，令人起敬，庚子年前的信徒，大都如此，與今日之投機份子，實不可同日而語。

第二，曾祖父與西教士辯道，一連三日，自知理屈，便向真理低頭，決心皈信，這種明是非，辨真偽，絕不抱殘守缺，死撐到底的見識，殊不容易。

其實中國人一向是敬拜上帝的國家，根據典籍的記載，三王五帝，莫不昭事上帝。「上帝，天之神也」（朱子釋）。「自其徧覆言之謂之天，自其主宰言之謂之帝。書或稱天或稱帝，各隨所指，非有重輕。」（尚書周書君奭註）「蕩蕩上帝，下民之辟。」（詩經：大雅蕩）「惟上帝不常，作善降之百祥，作不善降之百殃。」（尚書周書伊訓）「齋戒沐浴，則可以祀上帝。」（孟子）只因爲中國人歷代所敬拜的上帝，是憑推理推出來者：看見宇宙萬物，知道必有創造之者，治理之者，因此稱這位創造治理之神爲「上帝」，因此敬之拜之。惟其因憑推理推出來的，對於上帝便認識不清，不若基督教，因着上帝先向衆先知多方的曉諭，以後藉着祂獨生子化身啓示，故所認識者便躍進了許多大步。（我們因爲智能有限，領悟也有限，上帝仍無法將祂的無限，向我們完全顯明）雖然如此，但中國人明明知道有上帝，也有心敬拜上帝，因此如果我們能因勢利導，把先哲敬神之心，向中國人解釋，一定能夠事半功倍，領導他們親近上帝。

有人批評中國人拜多神，山有神，水有神，風雨也有神；這是理性的弊端。國有君，推理便推出宇宙間有上帝；族有長，推理便推出山川河海也有神。其實，上帝不同國君，中國人因爲對上帝的認識不夠，因此所推出來的便有許多錯誤。但不

要緊，中國人肯動腦筋，既然推理推出個「上帝」來，我們正可以將聖經的真理小心解釋，幫助他們清楚認識上帝。

引導先祖的西教士，他懂得這些，所以能夠將先曾祖父帶到上帝面前來。可惜以後的西教士，大多夜郎自大，驕矜自是，不懂我國得天獨厚，結果柄鑿不入。因為得不了人，不得不改變辦法，或用勢力（指庚子年後），或用金錢（包括救濟品及幫助留學），因此所吸收者，不少是投機份子，平時還可以裝門面，逼迫來時便高飛遠走，不知所終。

第三，曾祖父自己得道，誓願與人共享福音的好處。他像使徒時代的信徒，以傳福音為己任，雖經歷多苦，仍不退縮。所以能引領多人歸主，如果今日的信徒，能夠學效初期信徒努力領人歸主，教會一定大大興旺了。

第四，我走過很多地方，看過很多信徒，每一位熱心愛主的信徒，他的後裔莫不大受祝福。以先祖而論，他們甘心為主犧牲，上帝賜福他的後裔，使他們有地位，有名望，兒孫滿堂，左右前後，深為鄉人所敬重。

這並不是迷信，實有至理存在。

縱觀世人，勤儉成家，便飽暖思淫慾，想討個小老婆，享齊人之福。有了錢，生活舒適，便想享樂，他們大多縱情聲色，嫖賭飲吹。而他們的子孫，不知稼穡艱難，只曉得沉迷酒色，自甘墮落。就是這樣，守成不易，轉眼成空。一個信耶穌的人並不如此，他們恪守聖經一夫一妻制度，心無外騖，情有獨鍾，建立一個快樂敬虔的家庭，「家和萬事興」，便可過着幸福的日子。他們有家庭禮拜，主日事奉，讀聖經，遵聖訓，教子有義方，兒女少小便學習行走正路；有一個正確的人生目標，長大了到社會去，便會遠離罪惡的試探，保持光明正大。這樣的人很容易得到朋友的信任，到處工作順利，事業亨通。何況他們還有又真又活的上帝，一生指導和賜福，永活的救主耶穌，隨處同在，隨時拯救。「天助自助」，「福自天申」，他們的發達與繁盛，實事有必至，理有固然者。

（註：本文有關巴色會東來資料，謝謝巴色會葉貴廷牧師供給資料，謹此致謝）

全書完